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12月1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镍领域新工艺更具优势等诸多因素，监事会同意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而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

律

监

管

指

号

同

意

公

司

变

更

募

集

资

金

用

途

事

项

。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